**兴环公司2025年度工会会员端午节慰问物资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HSNT202513**

**公开招标文件**

**（资格后审）**

**采购单位：南通兴环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江苏海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

第三部分 项目需求说明

第四部分 开标和评标

第五部分 合同的授予和履约

第六部分 质疑提出和处理

第七部分 投标文件组成

尊敬的投标供应商（以下称投标人）：

欢迎参加本采购项目的公开招标。为了保证本次招标顺利进行，请在制作投标响应文件之前，仔细阅读本招标文件的各项条款，并按要求制作和递交投标响应文件。谢谢合作！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  |
| --- |
| 项目概况兴环公司2025年度工会会员端午节慰问物资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南通市崇川区人民政府网 (www.chongchuan.gov.cn)→我要看→公示公告”内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5月19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

江苏海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称“采购代理机构”）受南通兴环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称“采购人”）的委托，就采购人所需的兴环公司2025年度工会会员端午节慰问物资采购项目组织公开招标采购，诚邀符合资格条件的潜在投标人参加投标响应。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HSNT202513

2、项目名称：兴环公司2025年度工会会员端午节慰问物资采购项目；

3、预算金额：预采购1700份，400元/份，约68万元；

4、最高限价：预采购1700份，400元/份；

5、采购需求：以实物的方式发给工会会员，供应商按400元/份，以套餐的形式报送方案，具体详见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三章；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投标人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3、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人身份证明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的，还须提供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4、**投标单位须具备有效的《食品生产许可证》或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有效的《食品药品经营许可证》或具有销售预包装食品备案（提供有效的相关证书复印件或备案证明复印件），有实体门店或具有相关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有效的产权证明复印件或房屋租赁合同复印件。**

5、投标供应商没有被“信用中国”列入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经营异常名录、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由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于开标后一小时内查询）并留档。评标小组审查之后，“信用中国”网站系统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投标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评审依据。

【特别提醒】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与同一采购项目相同标段的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如发现投标人递交的资格后审材料有弄虚作假行为，该投标人将记入不良记录，并上报有关部门，如已中标，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由该投标人承担由此带来可能的一切责任和损失。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至2025年5月19日14时00分整。

2、地点：“南通市崇川区人民政府网 (www.chongchuan.gov.cn)→我要看→公示公告”栏。

3、方式：自行下载。

4、售价：免费。

**四、投标**

1、投标人须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的资格、技术、商务报价的各项要求条款，结合项目需求提供投标文件参与本项目的采购活动。投标文件中如有各项投标资料经查实为弄虚作假的，将被列入采购人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投标文件的递交

（1）接收人：江苏海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

（2）投标文件接收截止及评审开始时间：**2025年5月19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

（3）投标文件递交地址：**崇川区生活垃圾转运中心（运华路）办公楼3楼，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五、开标**

1、开标时间：**2025年5月19日14时00分。**

2、开标地点：**崇川区生活垃圾转运中心（运华路）办公楼3楼，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六、样品**

响应投标单位必须提供合格的样品和响应文件一起提交，样品子目录要求详见第三章项目需求。

中标人的样品由招标单位封存，供货时，必须提供与样品一致的货物。否则不予结算货款。

**七、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八、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保证金：6800元，详见“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

2、项目开标活动模式：现场开标模式。

3、投标人应依照规定提交各类声明函、承诺函，不再同时提供原件备查或提供有关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文件。但中标人或中标人应做好提交声明函、承诺函相应原件的核查准备；核查后发现虚假或违背承诺的，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处理。

**九、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南通兴环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南通市崇川区跃龙南路66号

联系方式：王工，1392167658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苏海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南通市崇川区南通市星城路299号

联系方式：王银珂 18012222810

**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

**一、说明**

1、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江苏海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活动。

2、本次招标采购活动及因本次招标产生的合同受中国法律制约和保护。

3、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

4、投标人在知道或应当知道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内容：如内容或页码短缺、资格要求和技术参数出现倾向性或排他性等表述的，应在本项目招标公告期限及期限届满之日后的3个工作日内提出询问或以书面实名制形式质疑；未提出询问、质疑或是未在规定期间内提出询问、质疑的，视作投标人接受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中的全部内容；投标人不得在招标活动期间及招标结束后针对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内容质疑、投诉。非书面形式的不作为日后质疑提出的依据。

5、投标人应认真审阅本招标文件中的所有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如果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有可能被拒绝参与投标。

6、**本采购文件内所称的“以上”“以下”“内”“以内”，包括本数；所称的“不足”“少于”，不包括本数，除非采购文件中有明确所指。**

7、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在同一采购项目相同标段中同时参加投标，一经发现，将视同围标处理。

8、投标人应认真对照资格要求，如不符合要求，无意或故意参与投标响应的，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若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的，将作无效响应处理。

9、非采购人的原因，中标的投标人（以下称“中标人”）放弃中标资格的，报相关部门将其列入采购黑名单。

10、**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与同一采购项目相同标段的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如发现投标人递交的资格后审材料有弄虚作假行为，该投标人将记入不良记录，并上报有关部门，如已中标，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由该投标人承担由此带来可能的一切责任和损失。

**二、词语释义**

1、采购人：本项目指依法进行采购的国有企业。

2、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指依法接受采购人委托，从事货物、工程和服务等采购业务的采购代理机构。

3、本项目采购文件内的“投标人”：指响应招标采购、参加本项目招标响应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4、单位负责人：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5、直接控股：是指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6、管理关系：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

7、响应：根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布的采购文件，编制响应文件并按规定参与采购活动的行为。

8、合同：采供双方根据采购文件和中标的响应文件及中标通知书规定的内容，签署的以书面形式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协议的所有文件。

9、甲方（采购人）：合同中明确规定的实际购买服务的国有企业。

10、乙方（投标人）：本项目合同中规定的向采购人提供服务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11、服务：系指本采购文件规定乙方应承担的与提供项目需求服务有关的各项服务和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12、知识产权：指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等无形财产专有权的统称。

13、天：日历日；工作日：指除国家法定节假日、休息日外的其余日历日；时间：除特别说明，均指北京时间。

14、合同价款：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乙方的价款。

15、不可抗力：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6、实质性响应：满足有关本次采购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要求。

17、书面形式：指书面文字、合同书、信件等可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三、招标文件的补充说明、澄清、修改、答疑**

1、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对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补充说明、澄清或修改。

2、凡涉及招标文件的补充说明、澄清或修改，均以采购代理机构在“南通市崇川区人民政府网 (www.chongchuan.gov.cn)→我要看→公示公告栏”内发布的信息为准。

3、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的补充说明、澄清或修改，将构成本项目采购文件的一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4、补充说明、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到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首次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15天前，发布补充说明、澄清或修改公告。不足15日的，应当顺延首次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5、除非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公告的形式对招标文件作出澄清、修改、补充并通知到投标人，投标人对涉及招标文件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所造成的结果，均由投标人自负。

6、采购人不组织答疑会。如有产生答疑且对招标文件内容有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本须知有关规定，以补充通知（公告）的方式发出并通知投标人。

**四、投标文件的组成及装订**

1、投标文件由：**A资格后审材料文件、B技术标文件、C价格标文件**，共3部分组成（以下由文件名称的前缀英文字母代称），具体相关内容见本招标文件第七部分。

2、投标人按投标文件组成顺序编写响应文件，并牢固装订成册。投标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增删。修改错漏处，须经过投标人法人代表委托的代理人（以下称被委托受权人）签字或盖章（法人或其他组织须加盖公章）。

3、价格标文件中的所有报价表，必须装订成册。

**五、投标文件的份数、签署和退还**

1、投标文件中的“A”“B”“C”均为一份“正本”和肆份“副本”。

2、在每一份投标文件上要明确标注项目名称、投标文件各自对应的名称、投标人全称、“正本”“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若有差异，概以“正本”为准。

3、投标文件中的所有“正本”，须为打印的，其正文内容均由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授权人签字（或盖章）（法人或其他组织须加盖公章）。

4、开标程序顺利进行后，投标文件都将作为档案保存，不论中标与否，采购代理机构均不退回（未拆封的除外）。

**六、投标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投标人须将本项目投标文件：“A”“B”“C”分3个部分进行独立密封。

2、密封后，应在每一部分的密封件上明确标注招标项目名称、投标文件各自对应的名称、投标人全称及日期，同时加盖投标人公章。

**七、投标报价**

1、本项目为固定单价报价。

2、投标报价均以人民币为报价的币种。

3、报价表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且必须经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4、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报价表（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技术响应中内容明细不一致的，以报价表（开标一览表）为准；

（2）投标文件中涉及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表（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5、投标报价中应包含：**包括但不限于所有产品的材料费（含一切必须的辅助材料费用)、运输到指定地点的装运费用（含装卸力资）、加工制作费、成品保护费、检验费、人员费用、售后服务、税费等所有费用，即项目履行到项目执行结束的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及招标文件要求的所有费用。**

6、投标人应详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根据采购项目需求，准确制定相关工作方案等，必须对本采购项目全部进行报价，如有漏项，视同对本项目的优惠。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导致报价无效，按无效投标处理。

**八、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从投标文件接收截止之日算起，45个“日历天”内投标书应保持有效。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传真或电报的形式进行。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投标文件。拒绝接受延期要求的投标人的投标将被拒绝。

**九、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开标后投标人不得撤销投标。

**十、投标费用**

1、无论招标投标过程和结果如何，投标人自行承担除代理费和评审费之外的与本项目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2、中标人须缴纳代理服务费和评审费：代理服务费3500元，评审费按实际发生结算，由代理机构先行代付。**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上述费用支付风险。**

3、代理服务费及评审费应自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付清。

**十二、投标保证金**

1、本项目投标保证金为：**人民币6800元。**

2、投标保证金的缴纳形式：**现金及非现金方式。**

**现金方式包含：现金、转账、网银等；非现金方式包含：银行汇票、保函、保险等。**各投标人根据企业实际情况合理选择投标保证金的缴纳形式，各类缴纳形式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投标保证金的缴纳凭证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时交给代理机构。

**特别提醒：**

**①如采用银行汇票或转账或网银等形式缴纳的，投标人必须按照规定于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投标保证金汇票原件或转账凭证复印件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复印件（须加盖单位公章，无须密封）递交给招标代理查验；投标保证金（银行汇票形式）上必须注明收款人：江苏海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用途：兴环工会端午慰问品投标保证金；汇款人：投标单位名称。（账户名：江苏海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建行海安支行营业部，账号：32001647136052502691）。中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在投标截止日后45天内有效，在缴纳履约保证金前，如投标保证金已失效，中标单位应主动延续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否则招标人有权在保证金失效后取消中标人的中标资格；**

**②如采用现金方式缴纳，则投标时须将现金单独密封后与投标文件同时递交给招标代理机构。**

**③如采用保函或保险形式递交的，开具对象应为南通兴环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须提供保函或保险保单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供招标人代表查验，否则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投标保函（保险）上投保的投标保证金须在投标有效期内持续有效。**

**④保证金形式，收款人、用途、汇款人等必须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否则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3、未按上述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采购人有权拒绝其投标文件。

4、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当场退还，中标的投标人（以下称为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采购人与中标人签订的合同生效后 **5个工作日内** 予以退还（无息）。

5、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2）投标人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中标人不按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或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投标人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投标人在招标过程中有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行为；

（6）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的。

**十三、履约保证金**

1、本项目中标后的履约保证金为人民币贰万元整。

2、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须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日缴纳，采用现金、汇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中标人凭“中标通知书”和已经汇至采购人账上的“履约保证金”凭证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如因特殊原因不能在指定期限内签订合同，中标人应在期限内提出延期要求，经采购人同意后可延期签订。超期或未有协商，则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并没收投标保证金。

3、中标人在**服务周期内**按要求保质保量的完成该项目合同并通过验收后，采购人凭中标人提交的申请，一次性无息退还该合同项目的履约保证金。

4、由于中标人原因，在签订合同后出现不按合同履行的情况，采购人有权将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全额不予退还，同时采购人亦有权终止合同，中标人还须承担相应的法律赔偿责任。

**十四、未尽事宜**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他有关的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第三部分项目需求说明**

**一、项目概述**

本次采购为兴环公司2025年度工会会员端午节慰问物资采购项目。

**二、项目需求**

1、项目名称：兴环公司2025年度工会会员端午节慰问物资采购项目

2、项目预算：预采购1700份，400元/份

3、项目需求：以实物的方式发放给工会会员。

1. 供应商按400元/份，以套餐的形式报送方案，套餐中包含4种及以上物品（食品类），建议套餐中需包含：花生油（物理压榨一级）≥5L\*2桶、南粳5055大米≥10kg\*1袋、纯牛奶（蛋白质含量≥3.6%）\*1箱、鲜肉粽（≥100g/只\*10）。
2. 样品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物品名称 | 规格 | 数量 | 备注 |
| 1 | 花生油 | （物理压榨一级）≥5L | 2桶 |  |
| 2 | 南粳5055大米 | ≥10kg | 1袋 |  |
| 3 | 纯牛奶 | 蛋白质含量≥3.6% | 1箱 |  |
| 4 | 鲜肉粽 | ≥100g/只\*10 | 1箱 | 礼盒装 |
|  | .... |  |  |  |

**注：**

**（1）以上为套餐中建议样品清单，投标人可自行添加套餐外任意商品（烟、酒、茶除外），且必须携带所有样品至现场一同递交。**

**（2）样品无需密封，单独递交。**

**（3）样品送达时间和地点：与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和地点一致。**

**（4）样品的运输等相关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5）中标人的投标样品在评标结束后由采购人当场封样，作为履约验收的标准；未中标人的投标样品由投标人自行取回，采购人不承担损坏、遗失等保管责任。**

**三、质量要求**

1、所有产品剩余保质期需大于产品总保质期的三分之二，**非网销特供产品**，提供与产品的名称、商标、批号生产日期相一致的检验合格证。

2、投标单位须提供经合法渠道进货的全新、符合国家质量检测标准且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合格产品。

3、验收由招标单位组织有关人员按照样品、国家有关验收标准以及合同内容进行验收。若发现中标人提供假冒伪劣或与规定标的商品不相符的商品，招标单位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等法律法规追究其相关责任，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并按照合同规定，依法追偿有关损失。

**四、交货时间、地点**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中标人接到招标人通知后五日内送货上门。

交货地点：以招标人指定地点为准。

**五、费用结算、付款方式**

结算方式：**合同签订后，货物运送到招标方指定地点，招标单位发放后，无质量问题，中标人据实开具正式发票到招标单位结算。**

注：如因招标单位实际需求，招标数量发生变化，中标人须无条件满足招标单位需求，确保供货质量并及时供货；结算时按招标单位确认的实际供货量进行结算，合同单价不变。

**六、核心产品**

本项目无核心产品，同一产品，不同供应商提供相同品牌、相同型号的产品均予以认可。且所供产品应具有较高的市场知名度。

**第四部分开标和评标**

**一、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组织招标**

1、本次招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依法按相应的采购方式，组织项目的开标、评标。

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授权人须准时参加开标会。

**二、开标**

1、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2、采购代理机构主持开标并记录，及时处理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回避申请。

3、开标后投标人不得撤回投标。

4、开标后，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载明的资格审查要求，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含信用信息审查），合格的投标人进入评标，参与项目的评审综合环节。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材料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七部分第二条（一）项“A资格后审材料文件”。

5、资格审查时间：**开标后当即开始**。

6、资格审查中包含对投标人的信用记录进行审查：

（1）投标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不良信用记录指：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经营异常名录、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以及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3）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后1小时的时期内查询投标人的信用记录。

（4）查询及记录方式：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将查询涉及的如网页、相关记录文件等打印并存档备查。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代理机构查证查询核实的结果为准。

（5）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涉有的查询网站信息或记录文件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或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核对的依据。

**三、评标**

**（一）评标事项**

1、符合资格要求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2、评标时间：资审后当即开始；

3、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履行下列职责：

（1）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对评审专家在采购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向有关部门报告。

（2）宣布评标纪律。

（3）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4）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5）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

（6）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采购相关政策法规、招标文件。

（7）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8）核对评标结果，有下列规定情形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复核或者书面说明理由，评标委员会拒绝的，则予以书面记录并向有关部门报告：

①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②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③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④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9）处理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事项。

4、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

（1）采购人依法成立评标委员会。5人及以上单数组成。

（2）评标委员会独立履行审查、评价合格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并进行比较和评价；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并依据招标文件载明的评标方法直接确定中标人。

（3）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投标人代表签字，但不得超出招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其实质性内容。

（4）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5、评标委员会成员独立履行以下职责与义务：

（1）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2）审查合格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3）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4）可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澄清；

（5）对评标过程和结果，以及投标人的商业秘密保密；

（6）配合相关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7）配合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质疑。

6、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有关人员对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7、开标后直到公告项目中标结果发出中标通知书并授予中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评审、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所有资料及有关授予合同等的相关信息，都不应向投标人或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泄露。

8、评审期间，合格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仍有可能被评标委员会根据规定判定为无效投标。

9、在投标文件的评审、澄清、评价和比较的过程中，投标人对采购人和评标委员会成员有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取消其投标资格。在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对采购人和评标委员会成员有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10、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详细评审后，由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候选人。

**（二）评标方法和程序**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即指投标文件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经评审后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推荐为中标人的评标方法。

2、评标委员会成员：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评标委员会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条件、评分标准，对投标人所提供的完整计划标的物的科学性、可行性、产品质量、服务质量的保证及承诺等实质性响应内容进行比较评价。

4、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判定，只依据投标文件内容本身，不依靠开标后任何外来证明文件。

5、**评标程序**：

**资格符合性评审——技术标评审——价格标评审——确定中标候选人。**

（1）本次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各投标人资格审查通过后进入技术标的开标。

（2）技术标评审评分结束后，再开价格标。

6、**本次项目技术标评审总分值为70分。**

7、评标委员会评委独立对每个进入打分程序的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技术标以打分的形式进行评审和评价（计算结果均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8、技术标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评分的平均值，平均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第三位“四舍五入”。

9、评标时，评标委员会评委成员对评标细则若有争议，由评标委员会评委成员集体讨论确定并对未尽情况有最终解释权。评标委员会评委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评委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10、对落标的投标人不做落标原因的解释。

**四、综合评分评审因素**

**（一）技术标评审（70分）：**

| **序号** | **项目** | **评分标准** |
| --- | --- | --- |
| 1 | 投标人的综合实力（5分） | 对投标人的营业面积、经营品种、卖场环境、配套设施等进行综合评审。一般1分，中等3分，好5分，未提供不得分。**须提供经营场所图片及租房合同等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
| 2 | 业绩（15分） | 自2021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投标人有类似慰问品物资供货销售业绩，每提交1份合同的得3分，满分15分。**须提供有效的合同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同一买方的多份合同仅算一份业绩，不重复得分。** |
| 3 | 服务方案（15分） | 1. **针对本项目的质量保障方案及措施（5分）：**

提供方案内容有针对性、科学合理、完整、切实可行的得5分；方案内容完整但科学合理及可行性欠缺的得3分；方案内容不完整且科学合理及可行性欠缺的得1分；未提供的不得分。1. **供货保障方案及措施（5分）：**

提供方案内容有针对性、科学合理、完整、切实可行的得5分；方案内容完整但科学合理及可行性欠缺的得3分；方案内容不完整且科学合理及可行性欠缺的得1分；未提供的不得分。1. **针对突发事件的应急方案（5分）：**

提供方案内容有针对性、科学合理、完整、切实可行的得5分；方案内容完整但科学合理及可行性欠缺的得3分；方案内容不完整且科学合理及可行性欠缺的得1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 4 | 样品质量（20分） | 根据提供样品套餐的种类、外观、等级档次、品牌、成分组成、价值等方面进行评审。**（样品具体要求详见第三部分项目需求）**1.提供的套餐方案种类多样、品牌知名度高、产品日期新鲜、包装精美、质量品质优且套餐价值高的得20分；2.提供的套餐方案种类齐全、品牌知名度较高、产品日期较新鲜、包装较精美、质量品质较优且套餐价值较高的得15分。3.提供的套餐方案种类一般、品牌知名度一般、产品日期一般、包装一般、质量品质一般且套餐价值一般的得10分。4.提供的套餐方案种类不齐全、品牌知名度低、产品日期不够新鲜、包装简陋、质量品质较差且套餐价值较低的得5分。**备注：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样品分为0分：①未按时提供样品或②未提供样品或③样品提供不全或④样品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 |
| 5 | 售后服务（15分） | 提供送货后产品损坏、错漏等情况下的调换、补偿方案及售后保障方案。根据方案可行性及完善性综合比较评分：可行完善的得15分；较可行完善略有欠缺的得10分；可行性一般不够完善的得5分；可行性差不完善的得3分，未提供不得分。 |

**（二）价格标 （30分）**

**本项目最高限价：400元/份，本次报价为固定报价，不参与下浮，按400元/份报价的得30分。如未按400元/份报价，则视为无效标。**

（三）评标争议

评标时评委对评标的细则若有争议，由评标委员会评委集体讨论确定，并对未尽情况有最终解释权。

（四）落标原因

评标委员会不对落标的投标人做落标原因的解释。

（五）确定中标候选人

投标人最终得分=技术标得分+价格标得分

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评分标准对技术标和价格标进行打分，按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

总分得分相等时，价格标得分和技术标得分均相同，由采购人代表现场抽签确定中标候选人顺序。

本项目第一中标候选人原则上为中标人。当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评标过程如遇特殊情况，评标委员会具有最终解释权。

**五、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1、投标文件未按规定要求装订、密封、签署、盖章的；

2、投标文件资格后审材料、技术标部分出现报价的内容；

3、不具备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4、投标报价未按400元/份报价的；

5、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6、评标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可以认定为无效投标的其他情况。

**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七、变更为其他方式采购的情形处理**

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3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1、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2、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相关部门批准。

3、经批准采用非公开招标的货物、服务，可以采用竞争性招标、单一来源采购方式采购，采购货物的，还可以采用询价采购方式。

**八、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作废标处理：**

1、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所有投标人报价超出采购预算价的；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被取消的；

4、评标委员会依据法律法规可以认定为废标的其他情况。

**九、中标通知**

1、开标结束后，采购人自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在指定媒体（“南通市崇川区人民政府网 (www.chongchuan.gov.cn)→我要看→公示公告”栏）上公告中标结果。

2、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期限结束后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3、《中标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具有法律效力。采购人、中标供应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第五部分 合同的授予和履约**

一、中标人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发出送达的《中标通知书》后，3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所签合同不得对招、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否则由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应承担赔偿责任。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招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合同（协议）。合同一式陆份，采购人叁份、中标人叁份。

二、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评审过程中的有关书面澄清、承诺等均应作为合同附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三、采购人和中标人应相互配合，中标人须按采购合同约定积极组织本项目的融资贷款实施，确保按时履约提供服务贷款投放。

四、采购人、中标人不按采购合同规定履约，出现违约情形，应当及时纠正或补偿，造成损失的，按合同约定追究违约责任；履约中发现有商业贿赂等违法情形的，应由采购人移交工商、质监、公安等行政执法部门依法查处。

**兴环公司2025年度工会会员端午节慰问物资采购项目合同书**

采购单位（或称甲方）：

成 交 单 位（或称乙方）：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项目名称） 项目的中标结果、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及中标单位的响应文件，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服务的内容：**

采购人拟采购一批2025年度端午节慰问物资采购物资，物资由中标人送货到采购人指定地点。

**二、合同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权利和责任：**

1、所有产品剩余保质期需大于产品总保质期的三分之二，**非网销特供产品**，提供与产品的名称、商标、批号生产日期相一致的检验合格证。

2、投标单位须提供经合法渠道进货的全新、符合国家质量检测标准且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合格产品。

3、验收由采购单位组织有关人员按照样品、国家有关验收标准以及合同内容进行验收。若发现中标人提供假冒伪劣或与规定标的商品不相符的商品，中标单位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等法律法规追究其相关责任，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并按照合同规定，依法追偿有关损失。

**（二）乙方权利和责任**：

1、合同签订后，合同签订后，中标人接到采购人通知后5日内送货上门。

2、送货地点：按甲方要求。

3、乙方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方式向甲方交付货物。

4、乙方所提供的产品质量必须符合国家质量标准。

5、若所供产品无法满足甲方质量要求，或者发货数量缺少，乙方负责补足、重发符合标准的产品。

6、乙方工作人员交通、食宿自理。

7、乙方负责所提供商品的安全性，一旦出现食品安全问题由乙方全权负责。

**三、履行期限、地点：**

本合同的履行期限自2025年 月 日开始，至2025年 月 日乙方向甲方供货完成止；

**四、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一）本项目采用固定每份综合单价报价，暂定 份，签约合同价：  **（￥：** 元。）

（二）合同签订后，先送货，采购人签收后，无质量问题，中标人开正式发票到南通兴环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结算。

（三）甲方凭乙方出具的正式税务发票，以银行转帐方式支付。

**五、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履约保证金为人民币贰万元整（**现金、汇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

乙方在按要求保质保量的完成该项目合同并通过验收后，甲方凭乙方提交的申请，一次性无息退还该合同项目的履约保证金；

由于乙方的原因，在签订合同后出现不按合同履行或不适当履行的情况，甲方有权将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全额不予退还；同时甲方亦有权终止合同，乙方还须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六、违约责任**

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规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一）甲方违约责任**

1、在合同生效后，甲方拒绝履行甲方权利和责任时，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款的1%，作为违约金；

**（二）乙方违约责任**

1、乙方不得将工作转包给其他单位，如查实转包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5%的违约金，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七、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在乙方按规定缴纳了履约保证金且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

**八、争议的解决**

甲乙双方因合同发生争议，应在采购人的主持下进行调解，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以向南通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解决。

**九、附则**

（一）本合同一式四份，采购单位、投标单位各贰份；

（二）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的纪要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十、未尽事宜**

本合同未尽事宜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及相关规定解释。

采购单位（或甲方）： 中标单位（或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第六部分 质疑提出和处理**

**一、质疑的提出**

1、提出质疑的投标人（以下称质疑人）必须是直接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当事人。

2、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应根据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中第一条第4款的约定提出；投标文件接收截止后，投标人未进行投标登记的，不能就投标文件接收截止后的评标过程、中标结果质疑；在评标过程中，凡主持人或评标委员会明确提出须由投标人确认的事项，投标人当场无异议的，事后不得质疑。

3、对招标文件、评标过程，或者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4**、**投标人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5、提出质疑时，必须坚持“谁主张，谁举证”“实事求是”的原则，不能臆测。属于须由法定部门调查、侦查或先行做出相关认定的事项，质疑人应当依法申请具有法定职权的部门查清、认定，并将相关结果提供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具有法定调查、认定权限。

6、对本次采购有质疑的，实行实名制，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质疑人应在质疑有效期内以书面形式提交《质疑函》，其内容应包括：

（1）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以营业执照复印件为准）、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7、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须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同时，质疑人应保证其提出的质疑内容及相关佐证材料的真实性及来源的合法性，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8、与事实依据相关的佐证材料要具备客观性、关联性、合法性，无法查实的（如宣传册、媒体报道、猜测、推理等）不能作为佐证材料。

9、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负责搜集与事实依据相关的佐证材料等工作。

10、对不能提供与事实依据相关的佐证材料的、涉及商业秘密的、非书面形式的、非送达的、匿名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11、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形式（当场送达或邮寄方式）。

12、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南通兴环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南通市崇川区跃龙南路66号

联系方式：王工，1392167658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苏海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南通市崇川区南通市星城路299号

联系方式：王银珂 18012222810

**二、《质疑函》的受理和回复**

1、对符合质疑要求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签收并出具《质疑受理通知书》。在处理过程中，发现需要质疑人进一步补充相关佐证材料的，质疑人应当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质疑回复时间相应顺延。质疑人不能按时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视同放弃质疑。

2、对不符合质疑要求的，出具《质疑退回通知书》并提出相关补充材料要求，质疑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补充佐证材料的，视同放弃质疑。

3、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人的质疑相关材料提供给相关专家或评标委员会审核，并将审核意见回复质疑人。

必要时，可向被质疑的投标人（以下称被质疑人）转发《质疑函》及相关佐证材料。被质疑人应当在要求的日期时间内，以书面形式作出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据。被质疑人在规定时间内，无正当理由未提交说明或相关证据的，视同放弃说明权利，认可被质疑事项。

4、因质疑情况复杂的，组织论证或审查时间较长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可适当延长质疑回复处理时间。

**三、质疑处理**

1.质疑成立的处理：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终止采购，并建议监管部门给相关当事人予以处理。

2.质疑不成立的处理：

（1）质疑人书面《申请撤回质疑函》的，不作违约处理。

（2）质疑人在规定的时间内不配合进行质疑调查处理的，按自动撤回《质疑函》处理。

（3）质疑人虽提供了与事实依据相关的佐证材料，但不能证明其质疑成立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请质疑人补充相关佐证材料，但仍不能证明其质疑成立的，依法回复质疑不成立。

（4）经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关专家或评标委员会认定无事实依据的质疑，经其他投标人举证无依据的质疑，依法回复质疑不成立。

（5）质疑人明显有违事实的、使用虚假材料捏造事实的，以恶意方式质疑的，承担法律责任，采购人视情在区、市、省、国家级等相关媒体予以披露，并建议监管部门对该等质疑人依法予以处理，如列入失信名单等。

**四、关于投诉**

质疑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的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第七部分 投标文件组成**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1、A资格后审材料文件（密封，内含：1份“正本”和4份“副本”。）

2、B技术标文件（密封，内含：1份“正本”和4份“副本”。）

3、C价格标文件（密封，内含：1份“正本”和4份“副本”。）

**二、投标文件的内容**

**（一）“A资格后审材料文件”的内容**

**【特别提醒】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与同一采购项目相同标段的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如发现投标人递交的资格后审材料有弄虚作假行为，该投标人将记入不良记录，并上报有关部门，如已中标，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由该投标人承担一切责任和损失。**

1、投标人符合规定条件的声明函（格式附后）；

2、投标人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3、投标单位须具备有效的《食品生产许可证》或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有效的《食品药品经营许可证》或具有销售预包装食品备案（提供有效的相关证书复印件或备案证明复印件），有实体门店或具有相关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有效的产权证明复印或房屋租赁合同复印件。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附后）；

5、如为被委托授权人参与投标的，还须提供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

6、资格文件的声明函（格式附后）。

7、投标供应商没有被“信用中国”列入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经营异常名录、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由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于开标后查询一小时内查询）并留档。评标小组审查之后，“信用中国”网站系统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投标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评审依据。

**（二）“B技术标”文件的内容**

**【特别提醒】以下技术标文件的内容，不得有缺项或漏项。否则将有可能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而作无效投标处理，亦可能直接影响技术标评审的得分。投标人应根据本招标文件第三部分“项目需求”提供的主要技术规范、服务要求和标准等，仔细阅读并在理解的基础上结合第四部分“评标程序和方法”内的评审细则，编写编制技术标文件。**

1、投标响应函（格式附后）；

2、投标人自评分表（针对客观分部分，格式自拟，并提供相关计算依据）；

3、技术响应文件（格式自定，投标人认真阅读仔细研究招标文件第三部分项目需求中的内容，在理解的基础上进行投标技术文件的编写）；

4、评标办法中涉及的所需提供的全部资料；

5、评标办法中未涉及但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注：为方便评委评审，请投标人按评标办法中所涉及的内容顺序进行编制书面纸质文件，可以补充相关材料。**

**（三）“C价格标文件”的内容**

**【特别说明】价格标文件中的报价，包括本采购文件规定涵盖的所有范围及相应说明的全部内容涉及的费用。**

1、投标报价表

2、报价明细表

**兴环公司2025年度工会会员端午节慰问物资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HSNT202513**

投标文件

对应投标文件，相应填写：A资格后审材料文件

B技术标文件

C价格标文件

投标人：参加投标响应单位全称

二〇二五年 月 日

**（一）A资格后审材料文件（密封件，内含：1份“正本”和4份“副本”。）**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须出示此证明）

南通兴环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

我公司法定代表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兴环公司2025年度工会会员端午节慰问物资采购项目的投标活动，全权代表我公司处理投标的有关事宜。

附：法定代表人情况：

姓名：性别：年龄：职务：

身份证号码：

手机：传真：

单位名称（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年月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粘贴此处）

**2、授权委托书**

（被授权人参加投标时，还须出示此证明）

南通兴环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

兹授权（被授权人的姓名）代表我公司参加兴环公司2025年度工会会员端午节慰问物资采购项目的投标活动，全权处理一切与该项目投标有关的事务。其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公司均予以承认。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被授权人情况：

姓名：性别：年龄：

住址：

身份证号码：

手机：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 年月日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粘贴此处）

**3、供应商符合规定条件的声明函**

我单位参加\_\_\_\_\_\_\_\_\_\_\_\_\_\_\_\_\_（项目名称）投标活动。做出如下声明：

1.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我单位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我单位满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承诺人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4、关于资格文件的声明函**

南通兴环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愿就由贵单位组织实施的兴环公司2025年度工会会员端午节慰问物资采购项目的招标活动进行投标。本公司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中所有关于投标资格的文件、证明和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若与真实情况不符，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供应商：（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二）B技术标文件（密封件，内含：1份“正本”和4份“副本”。）**

**1.投标响应函**

南通兴环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

依据贵单位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实施的兴环公司2025年度工会会员端午节慰问物资采购项目的公开招标采购的邀请，我单位的法人代表（姓名）授权（姓名）（职务）为全权代表参加该项目的投标响应工作，全权处理本次投标的有关事宜。同时，我单位声明如下：

1.同意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我公司已经详细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及其附件，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3.我公司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4.我公司承诺在本次招标响应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真实有效，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分。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5.我公司尊重评标小组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中标资格。

6.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响应文件的承诺签订合同，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项目，交付采购人验收、使用。

投标人：（加盖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授权人：\_\_\_\_\_\_\_\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注：该文是格式文字表述，投标人不得改动，必须提供。**

**（三）C价格标文件（密封件，内含：1份“正本”和4份“副本”。）**

**【特别说明】价格标文件中的报价，包括本采购文件规定涵盖的所有范围及相应说明的全部内容涉及的费用。**

**1.投标报价表**

南通兴环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项目编号：HSNT202513，项目名称：兴环公司2025年度工会会员端午节慰问物资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就该项目给出如下报价：每份套餐报价为： **元/份**。

2.我方承诺在服务期限内，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实现服务目标。

3.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4.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我方将严格履行本投标文件中的全部承诺和责任，并遵守招标文件中对投标人的所有规定。

5.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报价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品类** | **品牌** | **规格** | **数量** | **单价****（元/份）** | **份数** | **合计（元）** | **备注** |
| 1 | 花生油 |  | （物理压榨一级）≥5L | 2桶 |  |  |  |  |
| 2 | 南粳5055大米 |  | ≥10kg | 1袋 |  |  |  |  |
| 3 | 纯牛奶 |  | 蛋白质含量≥3.6% | 1箱 |  |  |  |  |
| 4 | 鲜肉粽 |  | ≥100g/只\*10 | 1箱 |  |  |  | **礼盒装** |
| 5 |  |  |  |  |  |  |  |  |
| 6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价：**¥ 元/份，大写：人民币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角 分**。** |

**注：**

1. **投标人供货时，必须提供与样品一致的货物。否则不予结算货款。**
2. **以上4个品类为套餐中必须提供，投标人可自行添加套餐外的任意商品（烟、酒、茶等除外）。**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